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委会”）全体成员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审委会基本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李四海、龚顺荣、杨红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经审委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推举李四海为审委会召集人。

二、审委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审委会共召开 3 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具体如下：

1、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承办公司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 2023 年年度审计及相关工作。

2、2024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2024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此外，审计委员会还以工作沟通的方式，多次与承办公司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内部审计的部门就专项问题进行了交换意见。

三、审委会重点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用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审委会的协调和监督下，该审计机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展现了独立、客观、严谨的执业素质和扎实、深厚的专业水平。审委会在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上同意续聘该审计机构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审委会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审计工作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和指导，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按季度提交的审计工作报告。审委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审计范围和内容涵盖了公司主要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的重要环节和工作重点，出具的审计工作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现状及存在的问题，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各项制度的持续改进和有效执行，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更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委会先后分别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告，认为上述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欺诈、舞弊及重大错漏。因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政策而引起公司变

更会计政策的，审委会予以认可。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委会在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依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内外部审计工作

2024 年，审委会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和工作分工，有序推进并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四、总体评价

审委会能够做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委会的职责。

2025 年，审委会将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继续关注公司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工作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若有）等事项，切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